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8月16日 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 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李德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 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 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编制程序、内 容、格式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 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半 年度报告摘要》。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